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北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景顺长城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500ETF增强,基金代码:159610)、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景顺中证500ETF,基金代码:159935)(以下简称“相应基金”)自2023年7月3日起,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一级交易商机构信息

1、销售机构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电话:021-20361166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igwfm.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相应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日